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文件

教体办体卫艺〔2020〕6号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转发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 高三年级学生返校复学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体育）局，各管理区教育办，局直各学校：

现将《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高三年级学生返校复学工作的通知》（教体办体卫艺〔2020〕35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0年4月3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体卫艺〔2020〕35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三年级学生返校复学 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直属学校：

根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我省高三年级学生定于4月7日返校复学。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的要求，结合疫情防控形势，现就进一步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高三年级学生返校复学工作通知如下。

一、扎实做好返校前准备

（一）科学制定返校方案。各地各校要在卫生健康部门指导下，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要求，对照《河南省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及流程图》，按照“一地一策”

“一校一案”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高三年级学生返校复学工作方案，组织学生分批、错时返校，避免人员聚集。要明晰校长、班主任、任课教师、校医、门卫、寝室管理员、食堂从业人员、校园保洁等岗位职责、流程标准，确保防控措施落实到每个细节、精准到每个时段、管控到每名师生。要制定并完善学校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好疫情防控专题培训和应急演练，落实好领导班子、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信息报告制度，确保指挥有力、信息畅通、反应迅速、处置及时。

（二）充分储备防控物资。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大统筹保障力度，根据省教育厅防控物资储备建议清单，帮助学校多渠道做好洗手液、消毒剂、医用口罩、一次性手套、体温检测设备 etc 防疫物资储备。复学前至少准备可供两周使用的公共防控物资，并保障持续配备。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在疫情期间，教职员工和学生返校后须佩戴口罩。学校要制定防控物资管理制度，确保科学使用、专物专用。各学校要设置相对独立的临时隔离室，与教学场所、宿舍、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保持安全距离。要在卫生室配备常用药，保障常见疾病在校园能够及时解决。

（三）精准摸排人员状况。各地各校要在返校前，按照“一人一档”的要求，全面排查师生员工开学前 14 天健康状况和行动轨迹，精准掌握所有师生员工及校内相关服务人员的详细情况，准确管控正常返校人员，坚决杜绝带病返校、返岗。对暂时仍不能返校的学生要做好心理疏导工作，以及网上学习的帮扶指导，及

时消除学生和家长的焦虑。

（四）全面整治校园环境。各地各校要在学生返校前对校园进行全方位清洁消毒，重点对教室、办公室、公共教育教学馆室、食堂、宿舍、厕所、电梯、楼梯、浴室等场所的环境卫生开展全覆盖消杀，为广大师生营造卫生、健康、安全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检查修缮校园供水设施设备，保障师生饮用水安全，配备足够的水龙头，满足师生洗手需求。

二、全面强化返校后管理

（一）加强联防联控。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主动联系卫生防疫、市场监管、公安、交通等部门，建立并落实学校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完善学校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机制，协调专业医务人员、防疫人员定期到校巡诊巡查，确保紧急突发情况能够及时科学有效处置。学校要构建“校级、年级、班级、学生小组”的四级联防联控机制，配齐配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人员，为疫情联防联控提供专业支持。要强化对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的关心关爱，为他们配备必要的工作防护设施设备，确保人身安全。

（二）规范人员管理。各学校要严格实行封闭式管理，所有人员进入校园时，一律核验身份、登记并检测体温，所有与学生学习、生活保障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寄宿生未经批准不得随意离开校园，走读生较多的学校应错峰上下学，走读生和教职员工原则上完成当日学习或工作任务后离校，并引导他们做好途中卫生安全防护。提前调试好体温监测装置，在校门设置多个

体温检测通道，避免排长队和人员聚集。在教室等聚集性场所，所有人员必须佩戴口罩，在户外、运动场所不得聚集，人与人之间应保持安全距离，不握手、不拥抱、不追逐打闹。出现发烧、咳嗽的教职员工和学生，及时实行医学隔离观察。

（三）强化卫生管理。学校要“一人一档”建立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档案，明确专人落实晨、午检和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强化对教职员工和学生的健康监测管理。每日定时对校园进行消毒，特别是人员高频接触的物体表面消毒，并做好消杀记录。确保洗手设施运行正常、物资齐全。按时对教室、宿舍、食堂等各类场所通风换气。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清运。要严格做好危险化学品实验品的物资管理，防范安全风险。

（四）严格食堂和就餐管理。各学校根据《关于疫情期间加强学校食堂管理和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指导下，加强对学校食堂、学生集体配餐单位及人员的全面检查，严格执行食堂和用餐卫生安全管理制度，落实落细食堂从业人员健康状况排查、食品卫生规范、食堂餐具炊具消毒等防控措施。要及时清理过期、变质的食品，学校食堂要严把食材采购关，确保采购食材渠道来源可追溯，索证齐全，禁止采购无食品标签、无生产日期、无生产厂家及超过保质期的米面油等食品原料。要严格消毒制度，保持就餐区域清洁干燥，餐前要对餐（饮）具清洁消毒，餐（饮）具必须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要严格落实校长陪餐制度，错时、错峰、分散就餐，科学确定取（送）餐

方式，取餐、就餐保持1米以上安全距离，避免扎堆就餐，不面对面就餐，减少学生交谈。

（五）细化住宿监管。按照便于管理、相对分散的原则安排学生住宿，寄宿学生必须一人一床，脚对脚就寝。学生进入宿舍需实名认证、体温检测，严禁串位、串寝，严禁使用他人洗漱用品。学校要配齐配足宿舍值守人员，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随时巡查宿舍内学生活动、就寝等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问题。

（六）做好教育教学衔接。有序开展网上学习情况摸底和诊断评估工作，精准分析学情，合理调整教学计划，帮助学生尽快适应课堂教学。复学后，学校应酌情减少考试测验，确需组织的不得对测试成绩进行排名、公示。对暂时仍不能返校上课的学生，“一人一案”制定辅导帮扶方案。要在做好时空衔接、教学衔接的同时，更加重视家校衔接、心理衔接，合理安排作息時間，鼓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有针对性地做好教育引导和心理疏导，引导学生以健康向上的心态、以积极昂扬的姿态投入校园学习生活；要关心关注教职工心理健康，引导他们及时调整工作情绪。要通过升旗仪式、主题班会等形式，利用抗疫鲜活教材，认真上好“返校复学第一课”，进一步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生命教育、科学教育、信念教育、道德教育。

三、落实落细工作责任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统筹抓好返校复学各项工作。各学校要提高政治站位，

强化责任担当，落实防控措施，保障防控物资，切实做到精准精细防控。要继续保持高度警惕，坚决防止麻痹、厌战、松劲思想和侥幸心理，务必筑牢校园疫情防控安全网，切实维护广大教职员工、学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压实主体责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卫生防疫、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建立学校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督促指导学校全面落实学生安全返校各项防控措施和复学准备工作，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学校要建立完善防控工作体系，压紧压实防控主体责任，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落实“九个到位”，确保教育教学工作平稳有序，明确党政主要负责人是学校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班主任是班级防控的第一责任人。要指导家长落实家庭监护责任，如实上报学生健康信息，承担相应监护职责和法律责任。要将填报健康信息真实情况计入学生诚信档案。

（三）强化督导检查。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继续加强对辖区学校返校复学和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通过实地督查、明察暗访等形式，加大督查监管力度，建立问题台账，强化跟踪问效，确保各项工作措施和要求落实、落地、落细。要将学生返校复学工作纳入责任督学重点督导内容，开展定点专项督查，督促学校做好学生安全、有序返校工作。对于工作不到位、造成疫情扩散和恶劣社会影响的，要依纪依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四）重视宣传引导。各地各校要加强对返校复学有关信息的宣传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消除担心疑虑，引导舆论导向。

要加强家校沟通联系，科学引导学生和家长履行疫情防控义务，配合学校落实好疫情防控措施。要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在校园醒目位置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宣传，营造良好氛围。

2020年4月3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0年4月3日印发

